

废弃矿坑蝶变瓜果飘香合作社

喜迎二十大

开栏语

9月1日,在第十五次全省检察工作会议上,湖南省检察院对10个获评“守望正义——群众最满意的基层检察院”进行颁奖表扬,汨罗市检察院获此殊荣。

近日,湖南省检察院组织《法治日报》《检察日报》《湖南日报》《湖南法治报》等媒体记者走进汨罗市检察院,深入挖掘检察机关持续聚焦全市发展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,更加积极主动作为,健全完善公益诉讼牵头、“四大检察”多轮驱动的公益保护格局,以更加务实的举措倾力守护社会公共利益,通过公益诉讼回头看依法能动履职,助力乡村振兴。

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李翔
通讯员 王丹

“生态田园里瓜果飘香,中药材长势良好,扩种的瓜蒌,今年结果了。”近日,再次走近汨罗市古培镇双凤村公益诉讼法治教育基地,山水果木合作社管理人陈中育高兴地告诉来访记者,今年虽然干旱持久,由于



检察官在瓜蒌下向媒体记者讲述司法为民好故事。

养护得当,诱人的果子挂满枝头,大大小小的瓜蒌爬满藤蔓,丰收的喜悦溢于言表。

如今硕果累累的生态田园,在2017年却是满目疮痍。原来,汨罗市古培镇盛产具有良好可塑性和耐火性的高岭土,用于生产陶瓷和耐火材料等。

2016年以前,随着周边县市陶瓷企业的兴办,高岭土的需求和价格也不断上涨,最初当地只有一家矿业公司进行开采,后来在利益驱使下,周边农户也纷纷盗采。因缺乏生态保护意识出现大量无序开采、盗采行为,造成当地林地成片被毁损,水

土流失加剧,弃土废渣遍地,形成了数十个废弃矿坑,有的深达几十米,出现了生态破坏严重、安全隐患险生等诸多问题,由于时间久远和监管不规范,采矿主体众多且难以查清,成为当地党委政府治理的难点堵点,群众反映十分强烈。

“第1次来调查时,我们在路边搬起一块几斤重的石头,扔进一个积了水的矿坑内,半天不见水面冒泡,当时就估摸着水有几十米深。”2017年7月,汨罗市检察院接到举报线索后,时任检察长赵承卓带领检察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,映入眼帘的只有光秃

秃的山体和地面肆意横流的黄泥水。经过调查测算,裸露在地表的4个矿坑总面积达116亩,深达40米,行人一不小心掉下去就有生命危险。该院派检察官进行全面调查核实,发现整个古培镇因开采高岭土形成的矿坑、破坏的山体和林地多达12处,总面积370余亩。

为推动问题从源头解决,该院以巨大的毅力和决心,协调各方力量,持续跟进监督,充分运用公益诉讼检察职能,在全面调查查清案件事实基础上及时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,督促相关行政机关采取积极有效措施,持续3年跟进监督,促使行政机关穷尽所有行政手段稳步推进整改。

同时,以问题为导向,形成专题报告,向汨罗市委、市政府报告案件办理情况,取得有力支持,再通过召开联席会议、圆桌会议、听证会等方式,促成自然资源、林业、水利、古培镇政府等负有监管职责的主体协同发力、共同参与到问题整改中来,以“我管”促“都管”,在监督中支持、协同行政机关推进问题系统治理、源头治理和全面治理。

为解决生态修复资金不足

问题,该院督促相关行政主体整合各类资金共计1400余万元,用于填埋矿坑、平整土地、兴修水利、铺设道路,消除安全隐患,改善了当地基础设施水平。为解决产业发展问题,引导当地成立“山水果木合作社”,通过投资、提供劳务、土地等多种资源入股的形式,盘活土地,激发当地群众投身产业建设的热情。为解决长远规划的问题,推动政府引进外来资本,拟分3期共计投入1.6亿元,将该地建成集果木、苗圃、观光、康养为一体的综合性生态农庄,把生态修复与乡村振兴有机结合,把矿坑变成了美丽田园,成为全省废弃矿山绿色有效治理的范本。

如今,安全隐患得以消除,生态环境得到修复,群众就业有了保障,乡村振兴找到出路,困扰当地党委政府多年的治理难点堵点解决了,人民群众真正享受到了保护公益所带来的实惠,真正实现了双赢多赢共赢的办案效果。

守望正义

——湖南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报告巡礼

图片新闻

儿童守护者 集中“充电”强业务

儿童主任既是政策的传递者,更是孩子的守护者。9月19日,宁乡市检察院未检检察官陈娟受宁乡市民政局邀请,为全市300余名儿童督导员、儿童主任作法治专题培训。

通讯员 杨婷



“民事监督+司法救助” 为困难群众带来曙光

本报讯 (通讯员 唐晓莹)“本以为生活陷入绝境,你们的救助带给了我生活的希望与动力。”近日,向某收到了长沙市天心区检察院为其申请的司法救助金。

2022年4月,天心区检察院收到一封平江县向某的信件。信中提到,2016年2月,张某在月塘路公梓塘伐树,向某驾驶摩托车经过时,不慎被砍伐的树木砸中受伤,经司法鉴定所评定身体多处部位分别为2级、10级伤残。

2017年10月,法院判处张某赔偿向某各项费用共计74万余元。由于张某未能按期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,2020年12月,向某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,法院调查发现张某名下无可执行财产,故终结了本次执行程序。向某认为法院执行不到位,向天心区检察院申请民事监督。

天心区检察院受理该案件后,通过查阅案卷、走

访询问等方式发现张某无可执行财产情况属实,无法支付向某的74万余元赔偿金。“向某家中4人,仅依靠向某一人维持家庭基本生活,其父母患病需常年服药,家中哥哥存在智力障碍,向某本人患有糖尿病,全家无经济收入来源。如今向某被砸伤造成截瘫,两被告仅赔偿了6000元,向某家庭生活难以继续。为更好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,努力实现‘应救尽救’的原则,我们及时将此案移交至第六检察部,启动司法救助程序。”天心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肖辉说到。

2022年6月,天心区检察院第六检察部检察官考虑到向某高位截瘫,行动不便,便带着生活物资,主动到岳阳向某的家中了解其家庭状况、收入来源和生活困难等情况,并帮助其准备好申请救助的相关资料。近日,天心区检察院作出救助决定,给予向某国家司法救助金。

湘粤检察跨省联动 助贫困学子圆梦

本报讯(通讯员 杨鹤婷 邓杨帆)“感谢检察院,感谢检察官,有了这个救助金,孙女就可以去开学报名了。”近日,国家司法救助对象苏某某的奶奶喜上眉梢,对检察官连连表示感谢。

今年7月,龙山县检察院接到广州市检察院、广州市天河区检察院对苏某某司法救助申请的委托送达函。为保证国家救助决定书和救助金能及时送达,龙山县检察院第三检察部的检察官赶赴救助申请人所在地,通过

实地走访并向村委会进一步核实,深入了解被救助人家庭生活情况,为广州市检察院依法严格把握救助条件、救助标准提供了真实可靠的依据。

经查,苏某某父母2016年离婚,苏某某跟随父亲生活,其父亲患有腰椎病,奶奶患有高血压、心脏病,苏某某的父亲唯有靠打零工来抚养申请人和赡养老人。苏某某的母亲张某则赴粤务工,负责其生活费和学费,才得以维持家庭生计。然而,2022年,张某在广州

遇害,苏某某永远失去了她的母亲,也失去了主要经济来源,让原本不富裕的家庭,更是雪上加霜。

近日,龙山县检察院受广州市检察院和广州市天河区检察院的委托,向即将成为初中生的苏某某送达了国家司法救助决定,为苏某某送上了59066.52元的救助金,圆了贫困学子的求学梦。

此次跨越千里的司法救助,充分彰显了检察机关的为民情怀,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了检察温度。